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、2017 年 12 月 11 日、2017 年 12 月 25 日、2018 年 2 月 9 日、2018 年 2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6）、《关于股东持股比例低于 5%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1）、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2）、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、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,0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.45%）的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鼎投资”）、上海力鼎明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力鼎明阳”，与“力鼎投资”为一致行动人）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2%，即 1,467,200 股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，即不超过 733,600 股；自披露该减持计划公告日起的 6 个月内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4%，即 2,934,400 股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，即不超过 1,467,200 股；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，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%，即不低于 3,668,000 股。若上市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事项，减持股份数、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收到力鼎明阳和力鼎投资的《古鳌科技股份减持时间

实施完毕告知函》，截止本公告日，力鼎明阳和力鼎投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 2,93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994%，减持后力鼎投资和力鼎明阳仍持有公司股份 1,60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6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均价（元）	减持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力鼎投资	竞价交易	2017 年 12 月 8 日	26.81	16.61	0.23%
	竞价交易	2017 年 12 月 15 日	26.84	9.2473	0.13%
	大宗交易	2017 年 12 月 22 日	23.59	73.36	1%
	竞价交易	2017 年 12 月 28 日	25.9	0.67	0.01%
	竞价交易	2017 年 12 月 29 日	26.87	10.1527	0.14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13 日	24.71	15	0.204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16 日	22.43	0.59	0.008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19 日	22.62	5.21	0.071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20 日	22.81	9.77	0.133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21 日	23.38	13	0.177%
力鼎明阳	竞价交易	2017 年 12 月 8 日	26.6	16.6	0.2263%
	竞价交易	2017 年 12 月 15 日	26.77	20.08	0.2700%
	大宗交易	2017 年 12 月 22 日	23.59	73.36	1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13 日	24.75	2	0.027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16 日	22.52	9.21	0.126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19 日	22.49	5	0.068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21 日	23.12	2.75	0.037%
	竞价交易	2018 年 3 月 30 日	24.41	10.39	0.142%
合计	——	——	——	293	3.994%

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时间实施前 持有公司股份		本次减持时间实施完 毕持有公司股份	
		股数（万 股）	占总股本 比例	股数（万 股）	占总股本 比例
力鼎投资	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	216	2.94%	93.585	0.85%
力鼎明阳	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	184	2.51%	66.915	0.61%
合计		400	5.45%	160.50	1.46%

注：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所以力鼎投资减持后剩余的 62.39 万股变成 93.585 万股，力鼎明阳减持后剩余的 44.61 万股变成 66.915 万股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力鼎投资和力鼎明阳减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.力鼎投资和力鼎明阳的减持方式、数量符合其减持计划，减持计划已执行完毕。

3.力鼎投资和力鼎明阳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.力鼎投资和力鼎明阳减持后，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古鳌科技股份减持时间实施完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31 日